四川省商标协会团体标准

《地理标志产品质量要求 石棉枇杷》

（报批稿）

编制说明

标准起草组

2026 年 10 月

目录

一、标准制定的背景及意义.....2
三、工作简况.....4
（一）成立标准起草组.....4
（二）开展调研和资料收集.....4
（三）标准起草.....4
四、编制原则和依据.....5
（一）标准编制原则.....5
（二）标准编制依据.....6
五、标准框架和内容说明.....7
（一）标准的结构.....7
（二）标准的内容.....7
六、重大意见分歧的处理.....9
七、采用国际标准情况.....9
八、与现行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标准的关系.....9
九、贯彻标准的措施建议.....10
十、涉及专利的有关说明.....10
十一、预期社会效益.....10

四川省商标协会团体标准
《地理标志产品质量要求 石棉枇杷》
（报批稿）编制说明

一、标准制定的背景及意义

雅安市石棉县地处青藏高原横断山脉东部，大渡河中游，属中纬度亚热带季风气候为基带的山地气候。独特的自然生态环境孕育了品质优异的石棉枇杷。石棉枇杷果形呈圆形或卵圆形，果皮橙黄色、果肉红橙色，果粉多、果锈少、皮薄、极易剥皮，具有果肉厚、汁多、细嫩、味浓甜的独特风味。石棉枇杷主要品种为大五星、果真好 1 号、果真好 2 号、春花 1 号等，产区海拔位于 851 m～1500 m 范围内，独特的地理气候条件使石棉枇杷形成了区别于其他产区枇杷的优异品质。

石棉县枇杷种植历史悠久，产业基础扎实，是四川省重要的枇杷产区之一。长期以来，石棉枇杷以其优良的品质赢得了消费者的广泛认可，在区域农业经济发展和农民增收致富中发挥着重要作用。

随着国家知识产权行政管理部门对石棉枇杷地理标志产品的批准保护，石棉枇杷的品牌价值进一步提升。然而，地理标志产品获批后，一直未制定配套的产品标准，导致石棉枇杷面临品质稳定性与品牌保护的双重挑战。部分种植户栽培管理技术参差不齐，产品缺乏统一的感官与理化指标，市场产品良莠不齐，无法充分体现其地理标志产品的独特品质内涵，消费者辨识困难，品牌信誉受损，导致正宗石

棉枇杷的市场竞争力与附加值未能充分释放。为保持石棉枇杷的产品质量并有效保护品牌，按照《地理标志产品保护办法》的要求，亟需制定《地理标志产品质量要求 石棉枇杷》团体标准，对石棉枇杷的生产、流通、检验进行规范，对地理标志产品品牌进行保护和管理。

团体标准的制定一方面可以明确石棉枇杷地理标志产品专用标志的使用条件和产品质量要求，有助于建立严格的质量追溯和品牌授权机制，防止不符合质量要求的产品滥用“石棉枇杷”品牌，损害产业整体利益。另一方面可以为石棉枇杷的栽培种植、质量把控提供技术依据，通过规范种植技术要求、检验要求，细化质量指标，引导生产者提升产品质量，解决因技术执行不统一导致的产品质量波动问题，满足市场对农产品质量安全和品质稳定性日益提高的要求，为产业可持续发展提供长效技术保障。

因此，制定团体标准《地理标志产品质量要求 石棉枇杷》不仅是落实地理标志保护制度的必要举措，更是提升产品质量、保护品牌价值、增强品牌核心竞争力，促进产业升级的重要手段。

二、任务来源

2026 年 6 月，四川省商标协会下发《关于<地理标志产品质量要求 石棉黄果柑>等 5 项团体标准立项的公告》（川商协〔2026〕10 号），批准了《地理标志产品质量要求 石棉枇杷》的团体标准项目制定计划。项目由石棉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成都江民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石棉县沃丰生态农业有限责任公司、石棉县坪阳黄果柑专业合作社、四川省质量和标准化研究院等单位共同起草。

三、工作简况

（一）成立标准起草组

2026 年 4 月，石棉县市场监督管理局、石棉县沃丰生态农业有限责任公司、石棉县坪阳黄果柑专业合作社、四川省质量和标准化研究院、成都江民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等单位联合成立标准起草组，明确总体思路和工作目标，明确标准编制工作时间进度，落实各单位、人员的具体任务分工，责任到人。

（二）开展调研和资料收集

2026 年 4 月—5 月，为保证本团体标准编制的科学性、真实性、可行性，标准起草组前往石棉县开展实地调研，了解掌握石棉枇杷的感官特征、质量指标及栽培种植技术，在此基础上，线上线下广泛检索、收集、整理有关石棉枇杷的种植技术要求、产品指标的资料，为下一步团体标准编制做好筹备工作。

（三）标准起草

2026 年 5 月—8 月，标准起草组对前期工作资料进行整理、分析、总结，确定了标准编制的原则、框架结构、主要内容，形成了《地理标志产品质量要求 石棉枇杷》团体标准工作组讨论稿。后经多次内部研究讨论，对标准讨论稿进行了修改完善，于 8 月形成了标准征求意见稿。

（四）标准意见征求

2026 年 8 月—9 月，通过在四川省团体标准信息平台和四川省商标协会网站上挂网面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以及定向发函征求意见的

方式进行标准意见征求。

（五）形成标准送审稿

2026 年 10 月，标准起草组对收集到的意见进行汇总后，经起草组内部反复讨论、研究，对标准征求意见稿进行进一步修改、完善，形成了标准送审稿。

（六）标准审查

2026 年 10 月 15 日，四川省商标协会组织相关专家在成都召开了团体标准《地理标志产品质量要求 石棉枇杷》技术审查会，由全体与会专家对标准送审稿进行了全面审查，并获得一致通过（见会议纪要）。

（七）标准报批

2026年10月底,标准起草组根据审查会提出的修改意见和建议，对标准进行了进一步修改完善，形成了本团体标准的报批稿，报四川省商标协会。

四、编制原则和依据

（一）标准编制原则

本标准的编制主要遵循了统一性、协调性、符合性原则。

1.统一性。本标准严格按照 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 1 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和 GB/T 17924-2025《地理标志产品质量要求标准编制通则》的要求进行编写与表述。

2.协调性。本标准的编制严格遵守了现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参阅了相关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结石棉枇杷生产实际情

况，充分借鉴已有经验，并在反复论证、综合分析的基础上，按照标准不能与现行标准、相关法律法规、政策性文件等冲突的原则，标准起草时，起草小组对其进行了深入学习，确保了本标准与相关法律法规、国家、行业标准内容相协调。

3.符合性。按照标准内容应与《国家知识产权局关于对迁西栗蘑等13个产品予以地理标志产品初步认定的公告》（第591号）相吻合的要求，标准的质量技术要求与公示内容符合一致。

（二）标准编制依据

1.法律法规：以《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产品质量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实施条例》、《地理标志产品保护规定》等国家法律法规为根本遵循。

2.基础标准：遵循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规范标准的框架结构、术语表述和条文格式；遵循GB/T 17924-2025《地理标志产品质量要求标准编制通则》，确保标准符合地理标志产品质量要求标准的最新编制规范，确保标准的规范性与统一性。

3.国标、行标、公告：参照GB/T 13867《鲜枇杷果》、GB/T 40827《枇杷采后处理技术规程》、NY/T 3847《枇杷生产技术规程》、DB 5118/T 11-2020《农产品地理标志 石棉枇杷种植技术规范》等现行国标、行标、地标以及国家知识产权局公告要求，在安全指标、质量

要求基础上，结合石棉枇杷质量检测的实际，针对石棉枇杷的特色确定了其理化指标，实现与国家、行业、地方标准体系的有效衔接。

五、标准框架和内容说明

（一）标准的结构

该标准共设11个部分，分别为：范围、规范性引用文件、术语和定义、产地范围、产地环境、技术要求、质量要求、检验方法、检验规则、标志、标签、包装、运输和贮存。

（二）标准的内容

1.范围

明确标准的主要技术内容，界定了标准适用于地理标志产品石棉枇杷的生产、流通、检验，亦适用于地理标志产品石棉枇杷的保护和管理。

2.规范性引用文件

本章严格按照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要求，给出了本文件中引用的规范性文件。

3.术语和定义

本章按照地理标志产品的特殊性，界定了“石棉枇杷”的术语和定义。

4.产地范围

本章按照国家知识产权局第591号公告的内容，规定了地理标志产品石棉枇杷的产地范围。

5.产地环境

本章按照国家知识产权局第591号公告的内容规定了石棉枇杷种植的土壤条件；根据相关国标和石棉枇杷的产地环境实际描述了气候条件、地形要求等。

6.技术要求

按照国家知识产权局第591号公告的内容并根据石棉枇杷栽培管理的实际，规定了地理标志产品石棉枇杷的品种要求、苗木质量、建园、定植、土肥水管理、整形修剪、花果管理、病虫害防治、采收的要求。

7.质量要求和检测方法

7.1 感官要求

根据《国家知识产权局关于对迁西栗蘑等13个产品予以地理标志产品初步认定的公告》（第591号）要求和GB/T 13867《鲜枇杷果》，确定了石棉枇杷的感官要求。

7.2 理化指标

根据《国家知识产权局关于对迁西栗蘑等13个产品予以地理标志产品初步认定的公告》（第591号）要求，确定了可溶性固形物指标（≥10%）；按照GB/T 13867-2026《鲜枇杷果》4.1中的基本要求，相较公告内容增设了总酸指标（≤0.7%）；并根据GB/T 13867-2026《鲜枇杷果》4.2，表1中一级果要求增设了枇杷应有的理化指标可食率（≥65%）。

7.3 净含量

提出净含量的规定应符合《定量包装商品计量监督管理办法》的要求。

8.检验方法

本章规定了产品的感官检验、理化检验、净含量的检验方法。

9.检验规则

本章规定了产品组批、抽样、交收检验、型式检验以及判定规则的要求。

10.标志、标签

根据《地理标志产品保护规定》、GB/T 32950《鲜活农产品标签标识》和GB/T 191 《包装储运图形符号标志》的规定，确定了石棉枇杷标志、标签的内容。

10.包装、运输和贮存

本章根据GB 43284《限制商品过度包装要求 生鲜食用农产品》、GB/T 40827《枇杷采后处理技术规程》规定了石棉枇杷包装、运输、贮存的要求。

六、重大意见分歧的处理

本标准编制过程中，充分听取了行业管理部门和相关单位对标准的要求、意见和建议，编制过程中无重大分歧意见。

七、采用国际标准情况

无。

八、与现行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标准的关系

本标准的制定主要基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中华人民

共和国产品质量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实施条例》《地理标志产品保护规定》等法律法规，并基于GB/T 13867《鲜枇杷果》、GB/T 40827《枇杷采后处理技术规程》、NY/T 3847《枇杷生产技术规程》、DB 5118/T 11-2020《农产品地理标志 石棉枇杷种植技术规范》等现行国标、行标、地标进行编制，与相关法律法规以及相关标准无任何抵触。

九、贯彻标准的措施建议

标准发布后，建议加强标准的宣贯和示范，推动相关单位实施该项标准。

十、涉及专利的有关说明

本标准无涉及的专利。

十一、预期社会效益

标准的实施将显著提升产品附加值与市场竞争力，有效带动石棉枇杷全产业链发展，规范市场秩序，树立地方特色品牌，保护品牌价值，提升产品市场竞争力。